

L. W. Vanloon

房龙的书

THE ARCHITRAVE IS NO
LONGER A SINGLE BLOCK
OF STONE BUT CONSISTS
OF THREE LAYERS
THE ABACUS DISAPPEARS
ALMOST COMPLETELY
WHILE THE ECHINUS
BECOMES VERY ELABORATE
THE PILLARS NEVER SHOW
A BULGE BUT ARE ALWAYS
STRAIGHT UP AND DOWN

伦勃朗传

下



房龙的书

伦勃朗传 (下)

颜玉强 常绍民 主 编

王逸梅 何顺果 译

王荣军 费秀丽

王逸梅 校 订

河北教育出版社



第三十六章

来自故乡的消息



我回到新阿姆斯特丹后,发现我长期的失踪曾引起了大恐慌。伯纳多显然仍和他的莫霍克朋友住在一起,他写信给德弗里斯船长,告诉他听到的关于我的谣言:说什么我到达了属于“五部族”^①的领土的边疆,遭遇了一次严重事故;还有的说我正在太平洋以东几英里的小湖地区附近的一个印第安酋长家中,被精心照料着;还有的说我没准在那年初冬的切克索人向奥南达加人发动的进攻中被杀了。

这种扑朔迷离的消息的混合曾让那位好船长特地跑到新阿姆斯特丹,试图从那些狩猎者和捕兽者那里得到更详细的情况。他们这些人每年开春都要聚会一次,把海狸皮和熊皮出售给公司的商人。他们

^① “五部族”指北美易洛魁印第安人的五个部族联盟。包括莫霍克、奥内达、奥农达加、卡尤加、基内卡5个部族。——译注

的确听说过小湖地区有过某次骚乱,但有些人觉得那只是奥内达人和阿尔贡金人之间的一场争吵;另一些人则觉得那肯定是卡尤加人和切罗基人之间的一场小规模边界冲突。这些部落都生活在距此 1000 英里以外的南部,他们此后曾同殖民到弗吉尼亚的英国人公开作战,但似乎没有一个人能告诉他,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因此,当他听说我已经回来时非常高兴。他写信给我,告诉我他打算在两周之内赶到新阿姆斯特丹,他希望能够见到我。在经历了几年相对自由的生活后,我已经习惯了独立自主,受不了租房住的那些限制。而且,在那两年中,我只动用了一少部分安德里斯市长的钱(当安布罗修斯牧师把我从大屠杀中救出来时,他把我遭到不幸时身上所带的东西用他的一件旧法衣小心地包了起来,放在担架我的枕头下)。我决定花几百盾,买一座自己的小房子。

我在一个叫沃尔法尔特·赫里茨佐恩的地上买了一小块土地,我很便宜就买下了。因为它离一个大沼泽很近,这个大半年中都满是水的沼泽,给我一种靠近湖的幻觉。我在斯塔滕岛找到了两个印第安人,他们说能给我造一所跟“五部落”一样的房屋。他们不愧为出色的工人,不到一个月,我的房子就能住人了。

房子刚竣工,我就捎信给伯纳多,请他来和我住在一起。但他给了我一封含糊其词的信,那张小羊皮纸上有一个跟伯纳多有点儿像的头像,画上还有几个同样含糊其词的话:“又有一个部落加入了‘十个失踪的部落’。”

于是,我放弃了与他相见的希望,直到我再去北方时再说。在此期间,我等着德·弗里斯船长,他被伦赛拉尔韦克殖民地最近发生的一些麻烦事给耽误了(其实事件很普通:一个贪婪的农夫把大量的荷兰的杜松子酒卖给一些原住民,他们便喝得醉醺醺地,在各个村落里胡作非为,他们杀死了三个女人和两个孩子之后,才被枪毙)。他直到 8 月初才赶到这里,在那持续的热天里,我那个可爱的沼泽几乎完全干涸,它那强烈的气味使我想起了我在费勒河畔的泥沼中度过过的幸福童年。他不仅来了,而且还带给我一个包裹,这是我最欢迎的,因为这里

有让·路易在前两年中寄给我的9封信。

“我本该一听说你已经回来的时候,就把这些信托人交给你,”他说,“但人们对这样的小包裹总是漫不经心,所以我想还是亲自带来的好。我本可以送到城堡中,但总督现在情绪低落。市政会未对过世的威廉·基夫特加以追悼,然后又出了一些麻烦,所以总督一人在扮演着尼禄^①和西蒙·马加比^②的角色,在他的小屋中来回跺脚,抱怨说整个殖民地的人都是卖国贼,应当给吊死。在这时候,我还是不见他的好,我知道,那老头儿本意不坏,可他一发起脾气,就成了一个不可救药的讨厌的人。”

“恰恰相反,”我回答道,“我昨天还为了办理这块土地的最后买卖手续见过他呢!我想把那片沼泽地也买下来,不然,某个老实的农民就会到这里来,按习惯用全部力量将它排干。而我喜欢保留着这个小湖。我觉得很温和,跟6月的天气一样,我想你一定不知道他在干什么。”

“给你读他给‘八人董事会’写的最后一封信,把那些虔诚的先生称为一群搜刮钱财的无赖、卑鄙、爱说谎、爱偷东西的恶棍?”

“不!他在写诗,一首关于落日、红色的天空,和一个沿着蜿蜒的小路慢慢走回家的快乐农夫的诗。”

“有那么糟糕吗?”

“更为糟糕。我想,这是自那个有一条木腿、秃顶的提布鲁斯^③时代直到现在最为感伤的一首诗。整个事件令人同情,因为这个老头无疑在尽力而为,而家乡的董事们却仍像平时一样胡作非为。总有一天,一切都会戛然而止,跟着是一场可怕的灾难。老头儿清楚这一点,但他对此无能为力,所以把空闲的时间花在写一些关于粉红的落日和

① 尼禄(Nero, 37~68),古罗马暴君,先后谋杀母亲、妻子和异母弟弟,他酷爱演戏,耽于娱乐,不理政务。元老院宣布他为“祖国之敌”,他逃出了罗马,后自杀而死。——译注

② 西蒙·马加比(Simon Maccabeus, ?~前135/前134),犹太祭司司马他提亚的幼子,接任祭司。于公元前141或前140年脱离塞琉西王朝,在犹太建哈斯蒙王朝。——译注

③ 提布鲁斯(约前55~约前19年),古罗马诗人。——译注

古罗马主妇美德的小挽诗上了。好了，请把信给我吧。”

船长把仔细捆成一个小皮包的一小捆信给了我，说：“留着这个包，看信吧，我听说，大公爵正在附近布置一间自己的房屋。”

“是的，房子已经破土动工了，你去看看吧，3点钟一定要回来，我们好吃午饭。”

船长去了。接下来的4个小时，我一直在追随着大洋彼岸的生活。总共有9封信，我没看信之前，还以为都是让·路易写来的。后来我才发现有一封是塞利姆写来的。这封信很简短，字里行间都让人觉得他相当悲伤。

他写道：“自从你和伯纳多离开，这座大城市就变得非常荒凉。让·路易很可爱，但他总是把数学问题同他的煎蛋卷混在一起，而且日甚一日。更何况我也不喜欢在坐下来吃饭之前，先从汤里求出立方根，再从布里找出小数点。

“也许上帝的确是抽象的东西。的确只是笛卡儿在某天就会推演出的一个公式而已。但我们还不太聪明，听不懂我们这位朋友的话，所以我大部分时间都是一个人待着。

“近来西蒙·加里诺维厄斯牧师的来访，使我变化很大。他是扬·基彭内——那个老实人的儿子。你一定会从我们的迪默梅尔之行想起他来的。这个老头儿经营过圣安东尼城门外路左边第三家酒店，他那个有前途的儿子渴望成名。他希望通过使土耳其皇帝的外交代表改变信仰达到这个目的。你看我会头裹绿色大头巾，身着红色长礼服参加浸礼吗？我不会这么做，但他就肯定会这么做，他认为这是他体面的法冠上的一根漂亮的羽饰。

“他着手的方式颇为奇特，因此引起了我的浓厚的兴趣。他居然挖空心思，为我读西班牙译本的《可兰经》。他告诉我，说他已经得出结论，认为伊斯兰教和加尔文教是相同的，两者的教义都相信与人类生存相关的每一件事实都是前世注定的，这个观点很新颖，对于那些对这种事感兴趣的人来说，应该很有趣。

“但我很厌烦，而且博斯普鲁斯海峡两岸对我这个爱好和平的流

亡者来说,开始变得越来越诱人。如果这个说话拖沓冗长的加里诺维厄斯再来3次,我可就要乘船回国了。

“我到底在这里做什么?我们中的每个人都在某个地方做什么?当一个人有了这种心绪时,你就有可能听到各种消息了。

“拥抱你和出色的伯纳多。记着我的话,如果你不当心,那个伯纳多就会变成土著人。他和我一样,是个漂泊不定的人,他几乎和我一样孤独。安拉发慈悲,能使我们这样投缘,祝你平安!”

接下来是一段附笔:“你的好朋友伦勃朗才看过我一两次。他对土耳其人才叫真正的喜欢。他要我做他肖像画的模特,我问他是否缺乏模特,他说:‘不缺,但我的模特多半都是荷兰的流浪汉。我可以用绫罗绸缎把他们包装起来,给他们缠上头巾,但那样并不能使他们成为土耳其人。他们还是荷兰的流浪汉,只是暂时穿上穆斯林的华丽服饰而已。’也许某天我会答应他的要求,但愿那个乳臭未干的牧师别再来烦我了。”

信中内容我已经多少预料到了。我开始看让·路易字迹工整的四五十页的长信,这些信包括了最近两年来有关我俩的全部经历。

法国人经常使我愤怒,他们的举动常常让我厌恶。他们非常靠不住,非常不认真,他们对整洁和秩序没有概念,而这两者恰恰是家庭所必需的美德。他们爱争吵,而且慕虚荣。但是当我对法国民族及其一切作品深恶痛绝的时候,某位法国人做的,说的或写的一些东西,使我忘却那个民族的种种不尽人意的缺点。而感到没有法国的世界,就像婚礼没有音乐一样毫无趣味。

让·路易的这些信,有开始文、有正文(说成是核心更为确切),也有结尾。信表达得恰到好处,既不多,也不少,就像他有时为我们做的饭那样有滋有味,让人觉得满足,却没有接着而来的饱胀之感。我特别喜欢这些信,我把它们拿给总督看。他告诉我,这些信向他提供了家乡状况的情报,比他的董事们的报告书表达更丰富,而且也很好。他请我让他再多看一段时间,到最后,当我突然乘船回国时,他忘了把信还给我。他在我走后,把信送到“德里·克鲁农号”寄给我,但那条船

在弗吉尼亚海岸附近沉没了。从此后再无任何消息,因此,我只好凭记忆想信中最重要内容。

每一封信开头总是说他在写信前到过我家,看过我的儿子,发现他很健康。那孩子已经把我忘得一干二净(这当然是意料中的事),他马上就要成为一个可爱的大男孩儿了,举止得体,每个星期都要探望伦勃朗老师两次,并接受他的一些绘画艺术方面的指导,看起来他对这种艺术有绝对的天才,而且伦勃朗花了大量的时间,帮助这个孩子提高。

之后,他便谈些更为重要的事情,盼望已久的事情终于发生了。西班牙和荷兰共和国已经宣布和平共处。而且后者已经被正式承认为独立的主权国家。老亲王没有亲眼看到他自己长期为之英勇奋斗的事业终于取得胜利的那一刻,他在几个月前就去世了,他的结局让人难受,他多种疾病缠身,这是他多年来不停征战的结果。他的腿肿得不能再上马,之后他又犯了几次肺病,最后,他脑力衰竭,在临终前的两个星期里,他的护士们把他当做一个小孩子一样精心照料。

他的儿子,就是那个同英国女人结婚的儿子,接任军队总司令之职。他可能会引起相当大的麻烦。他是个很有抱负的年轻人,想取得他父亲和叔父曾经享有过的战略家的美名。众所周知,这个年轻的亲王曾不择手段地避免缔结和约,直到他再为共和国增加了布鲁塞尔和安特卫普两块领土为止。但阿姆斯特丹的市长却极其害怕这一步,他们担心如果把安特卫普变成荷兰的城市,它就会成为阿姆斯特丹的竞争对手。然而,只要安特卫普依然是敌人手中的一座城市,他们就能控制斯海尔特,并且通过封锁斯海尔特,打败这个老对手。阿姆斯特丹断然宣布赞成立即媾和,像往常一样,阿姆斯特丹获胜了。

。市政厅的议员们和亲王公开地把对方当做死敌,大家都在担心年轻暴躁的威廉正在计划一项出乎意料的行动,还击这座大伤其自尊的城市。到目前为止,没有发生什么事,但国内这两个最有权势的集团之间的摩擦,引起了一种不安的情绪,正在造成很大的损害。

这种事发生的不是时候。商业十分萧条,只要荷兰是同西班牙作

战,我们就能以西班牙敌人为代价组织起一个世界规模的走私体系。可是现在西班牙是友邦,而不再是可以任意掠夺的敌国,因此就要损失走私所得达数百万盾。

然后还有那些直接或间接地从事造船业,大炮制造、火药制造的工厂,以及提供给永远处在战场上的陆军和极少停泊在港湾的海军的各类需要的工厂。当然,造船厂现在还在开工,因为商船、帆和绳索也许还像以前一样有那么多的需求。但是,也有许多商品没有市场了。这对当初的投资者意味着巨大的损失,而且也意味着成千上万人的失业。任何一个踏上港口方向的人都能看清这一点。在此之前,航运公司必须求助于兵贩子和人贩子,才能催到他们需要的人手。而现在,航运公司的办公室却被成群的饥饿的女人和小孩相伴的同样饥饿的男人们包围,请求给他们一个机会到波罗的海或印度群岛去挣口饭吃。

然后还有那些陆军士兵和海军士兵,他们全都没事干了。日复一日地把有组织的抢劫作为正当的谋生之道。这一切当然大大影响了金融市场。预测战争会继续下去的两三家大商栈,曾在仓库里堆满了大量的生活必需品,现在那些商品却在廉价抛售,他们的这种举动严重动摇了公众的信心,需要数年时间才能恢复正常。

正像让·路易多次指出的那样,穷困的艺术家会首先意识到缺钱花,伦勃朗曾告诉他说,他已有6个多月没有接到一幅肖像画的订单了,其他的画家似乎也处境艰难。在胜利初期,还对用以庆祝荷兰民族各种胜利的寓意画多少有点儿需求。但其中两幅最重要的画,都交给了伦勃朗的学生弗林克和范德赫尔斯特去画了,老人本人却被冷在一旁。他曾试着画过一幅想像历史画,以表现荷兰局势的平稳,他为此画作了许多草图。但没人要这幅画。直到让·路易写信时,它还在伦勃朗的画室里竖着。他的许多其他的画的命运也是如此。现在,他绘制的东西似乎样样失败,虽然偶尔也收到一幅肖像画的订单,但他还是迅速地被忘却了,因为一些年轻的画家不仅索费低廉,而且也极为谦恭,无论模特儿摆什么姿势,他们都照画不误。

那8封信始终都潜伏着一种对乔登布雷街那户人家满腹的忧虑。那个可怕的保姆仍在那儿,更是吵着比从前更喜爱小泰特斯,但她却一年比一年更令人无法忍受,看起来好像真的精神失常。她强制来探望她主人的客人们听她诉苦,那些倒霉的人必须得听完她的诉苦,才能离开。她总要说她是如何费心照顾小泰特斯,如何为了他们而立了遗嘱,把自己的一切都留给他,她是如何尽力维持这个家,然后她就直指了指主人画室的门口说“他太懒,太冷淡,什么都不闻不问。”所以她已不能再忍受下去了,她能讲出许多关于她个人和有名的范赖恩·伦勃朗的事情。要是大家知道了这些事情,他们就会震惊。然后她便会问,他们有没有见过伦勃朗送给她的珍珠和戒指,诸如此类的话还有很多,不胜枚举,这却使那些客人听了非常尴尬,他们渐渐不到画家家里去了,因为他们不想听那个样子凶暴的保姆的诉苦,听她不停地哭诉,说伦勃朗如何亏待了她。

谁都不知道这种情况会有什么结果。但是,有几个朋友最终联合起来,直接去找伦勃朗,建议他找一个熟悉精神错乱的医生,检查一下这个女人。伦勃朗耐心地听着,他总是这样,然后他感谢他们善意的关心,他同意那个女人应该离开,但他又含糊地讲了有几个困难,使他无法立即采取措施。

这些难以理解的困难是什么,让·路易倒没有讲。有些人认为,伦勃朗向海尔切借了一笔钱,他当时还不起。萨斯基亚的钱一直没有到手。凡是涉及跟金钱有关的案件,法院都会调查双方的经济状况。而一般人的看法是,伦勃朗不愿意让地方长官进一步探察他个人情况。

他工作得比从前更努力,他做了大量有趣、优美的铜版画。但他淡出了从前的朋友圈,因此,谁也不太清楚,他怎样处理他应该为幼子的利益而照管的那笔资金。甚至也没有人知道,能给孩子留下多少,是5000还是10000?一切都乱作一团,而且伦勃朗自己从不记账,花钱也极其随便。今天买一些航运公司的股票,明天又买一幅拉斐尔的画,这就无法对他支配的钱做出任何猜测。

几个好朋友提议替他把事情安排一下,把这团乱麻理出个头绪

来,但他十分客气地回绝了。他说在他完成那幅他寄予很大希望的新铜版画以后,他会亲自料理这件事。那是一幅描绘基督为人类治病的画,他希望画价能创一个铜版画的记录——100盾,这样那幅画会使他重新受到公众的注意。那时他就可以从三四年来他一直为餬口而粗制滥造的生活中稍微解脱一下,他将要请一个能干、可靠的公证人帮他结算账目,整理一切。而到那时之前,他只得尽力忍受这个女人,无论如何,在此期间,她还是会精心照料小泰特斯的。

这是老生常谈,但语调不同,这种语调使让·路易担心伦勃朗之所以不愿或不能打发保姆卷起铺盖回家是另有原因。自从萨斯基亚过世,伦勃朗的生活一直很孤独,因为按照一般人的猜测,他可能已经答应同海尔切结婚,或者她已经怀孕,或者她假装受孕而折磨她的主人。对她这样一个歇斯底里的女人,很难知道事情的真相,所以什么也做不了,只有等事态本身来收场。

随着时间的推移,爆发一次危机的可能性越来越大,伦勃朗有可能摆脱那个令人不快的同伴。在此期间,他的朋友都盼着在事态发展成为公开的丑闻之前,就爆发危机。教会讲坛已经散发了一些未点名道姓的议论,说在画救世主治病救人的画之前,最好先治好自己的病。某位牧师更进一步暗示说,在《埃美阿斯^①晚餐》的画上,有个人很像某个著名画家中的仆人,而且画家本人也有举行晚宴的习惯,但是性质大不相同。

因此,问题是要在这种流言蜚语变得太公开之前,就让那个女人平静无事地离开。但无人预言会发生什么事,因为大家都明白,伦勃朗在一切事情上,无论是好是坏,都像那个据说现在是新尼德兰政府首脑的那个勇敢的战士一样固执。用这句好话奉承施图伊弗桑特之后,聪明的让·路易结束了他对乔登布雷街发生的事的叙述,他知道,有时候,信件是要经过官方审阅的。

① 埃美阿斯是耶路撒冷以西的一个村庄,耶稣复活以后,曾步行至此,因天色已晚,为路口所遇两个门徒留下共进晚餐。——译注

他又讲了许多欧洲局势的内幕新闻,其中大多数我都已知道了,他说英国人即将处死他们的国王,但罪名大多含糊其词。但由于国王赢得了当代和古代最为高超的说谎者之一的名声,他曾多次违背他的诺言,所以人们根本就不信任他,他很可能要被判处死刑,至于是绞刑,还是斩首,还无人可以预言。政权可能会落在一个叫克伦威尔^①的人的手中。他一定会自封为国王,并且会给荷兰共和国带来很多的麻烦。因为,他以强烈拥护保障英国全部的利益的强硬政策而闻名遐迩。法国国王和法国贵族之间发生了相当有趣的争执。一个叫做马扎里尼^②的意大利人,曾经是臭名昭著的红衣主教黎塞留从前的一个追随者。他通过使自己成为老皇后的一个不可或缺的人物而把持了法国朝政。那个老皇后是个长有腮须的西班牙笨女人,却被他阿谀奉承为具有高贵的西班牙风范。他年轻时,曾作为科洛纳公爵的侍从到过阿尔卡拉大学,视察各种语言合本的《圣经》原始版本;曾在伟大的塞万提斯^③先生的墓前献过花圈。这个精明的西里亚人,是耶稣会教育方法的优秀代表,他长得像葡萄牙裔的犹太人,他从国库窃取财物,就像一个那不勒斯的妓女从一个英国男爵的口袋中掏钱那么自如,于是,很快就会击溃贵族的反抗,至于法国王朝是否会走她的英国对手所走的道路还值得怀疑,尽管荷兰共和国的许多人都是盼望这种结果。阿姆斯特丹同丹麦人和瑞典人关于桑德海峡通行税的长期的积怨,仍维持原状,将以战争或条约加以解决。这期间,只有一件事情还比较重要,那就是学识渊博的笛卡儿博士曾回法国故乡作了一个短期访问。在他回国期间,西班牙——意大利——法国的红衣主教给他3000法郎的年度津贴,并答应在宫内给他找个职位。对《方法论》和《哲学原理》的作者来讲,这种抱负似乎不太正常;但每一个学识渊博

① 克伦威尔(Oliver Cromwell, 1599 ~ 1658), 17世纪英国资产阶级革命领导人之一,内战中领导新模范军与王党作战,1653年出任“护国主”,建立了军事独裁统治。——译注

② 马扎里尼(Mazarini, 1602 ~ 1661),意大利人,1634年以教皇特使身份来到巴黎,旋即加入法国籍。1643年起辅佐路易十四,成为实际的统治者。——译注

③ 塞万提斯(Miguel de Cervantes Saavedra, 1547 ~ 1616),西班牙文艺复兴时期的重要作家,代表作有《堂吉珂德》,此外还著有《奴曼西亚》等多部书。——译注

的人,也得吃饭,诸如此类的话洋洋洒洒写了长达48页。

我第三次再看这些信的时候,德·弗里斯船长回来了。

“真是一种奇怪的经历!”我对他说,“在新世界竟然忽然感受到旧世界的存在。我搞不懂这是为什么,旧世界的事物在过去曾使我很感兴趣,因为它们曾经是我生活的一部分,而现在,它们就像有个人在这所房子里的另一半的某个房间奏乐似的,我努力去听,但却听不出所以然来,而仅仅只是一种细微、模糊不清的噪声,没什么意思,而且有点儿令人烦躁不安,我到底怎么了?”

“这是新鲜的气氛和全新的视野的缘故,在欧洲,视野意味着陈旧的事物和熟悉的事物的终点,而在此地则意味着新的未知事物的起点。那视野会使你和许多曾经经历过的人着迷。我不再想回国了,除非那些从未见过我们,却统治着我们的阿姆斯特丹的那些傻瓜们强迫我离开(如果他们对大洋彼岸成千上万的人扮演着不喂奶的保姆的角色,继续执行当前政策,他们很可能这样做),在我国,在那种美好可爱的小城市里,我会因气氛沉闷而死。再过6个月,你也会有同感的。”

我承认我已经患了令人愉快的空间幻觉症。

“那就把你儿子叫来,作为一名医生在此营业,拉·蒙塔古不会在乎这些的,他越来越老,不愿出夜诊,其他的人全是庸医,让他在这儿安顿下来吧,成家立业,过上幸福的生活。”

如果不是刚好两个月以后收到了一张纸的话,我早就会听从他的游说了。那张纸上写着:“我希望能回国,我非常需要你的帮助,非常需要你的友谊。”落款是个很大的大写字母R。

第三十七章

“十个失踪部落”又增加一个



德·弗里斯船长得返回弗里森德尔。他离开一星期后,我决定造访伯纳多。因为让他给我写信,告诉我他那儿发生了什么事的所有努力均告失败。他曾给我捎来3张优质海狸皮,但从无片言只语。因此,我决心再赴北部,亲自看看他搜寻“以色列失踪十部落”的工作进展如何。

殖民地重又与印第安人和睦相处了——天气宜人,我靠一只独木舟完成了大部分航程。发明轮子,得等我们来告诉他们怎样制造马车,但他们有足够的智慧来设计出独木舟,而我愿意用1000辆这种辘辘作响的车来换一艘能静静地向前移动的独木舟。我惟一感到遗憾的,是我们从未聪明到将这种小船作为家用。这将使我们从运河船舶的暴政下解脱出来,全力反抗这种处处充斥着闲言碎语和丑闻的大船,我想像不出世界上还有哪一件事能比这对我们更有好处。

这个愿望是崇高的，也是愚蠢的。1万名船长将全力以赴地起来反对，10万匹马将义愤填膺地顿足。愤怒的市民们和更愤怒的劳工行会的请愿将会像连珠炮一般飞向市长和市政官们，而招惹众怒的独木舟将会被处以火刑。

有生之年我将永远无法忘记沿着大河北上的这次悠哉游哉的旅行。那经历妙极了。河上微风轻拂，所见只有绕水群山的山尖，绿树中最青翠的那一部分覆盖着它们。逆流而上，我们行进速度不快。河上的旅行花了近5天时间，然后是3天步行。不过，我的腿已完全复原，可以整天步行而丝毫不觉劳累。

我没有通知伯纳多我要去，想让他吃一惊。可实际上我反倒吃了一惊。因为我来到两年前与他分别的村子时，听说他已离开，住在再往北10英里的一幢大木屋中。

我找到了那屋子，也找到了伯纳多。他完全变了，晒得如此黝黑，看起来是那么健康，以致于起初我把他当成了一名印第安勇士。他张开双臂拥抱我，吻我，然后领我进屋。里面有一个非常年轻、非常俊秀的印第安妇女，她正给一个婴儿喂奶。他说：“看看这又一个失踪的部落吧！现在请回到梅纳塞拉比那儿去，请向他转达我的爱和敬意，告诉他，我永远、永远、永远不会回去了。”

“我没有找到其他‘十个失踪部落’的踪迹。他们也许和我有一样的感受。一旦失踪了，他们如此喜欢这种状态，以致于决定继续失踪下去。

“但我发现了自我。我很快乐，这个女人是优雅和美丽的化身。这个孩子是世上所有孩子中最漂亮的一个。我将想念你，想念家乡的其他朋友，但在失去这一切的同时，我得到的比我原来想像的更多。

“有生以来头一次，我感觉我不是个犹太人，只是个男人。这儿没人不在乎我来自何方。要使自己勉强生存下去，我得先学会许许多多新东西。我已学会了。现在我不要求别的，只要求让我待在我现在所在的地方。你能为我做的事实际上只有一件：回去告诉他们我被熊吃了。这儿没熊，但他们不会知道这其中的差别！告诉他们，我全心全

意地爱他们，带去我的祝福。但要告诉他们我死了，消失了。现在进来吧，我为你烹一块牛排。但这可不是一块普通的牛排——是用我亲手射杀的野牛肉做的。然后我给你喝一些我自己酿制的葡萄酒。之后妇人会哼着曲儿让我们的儿子入睡。如果你曾听过什么东西比这更可爱的事情，别对我说，因为我无论如何也不会相信的。”

伯纳多·门多萨·索伊罗，血管里流着以色列诸王的血，曾在葡萄牙宗教法庭的地牢中关了两年，为伊萨克·阿萨勒姆保管了10年书，阿姆斯特丹拉扎洛斯大街上的鱼商，就这样作为一个印第安人酋长而死。如今他葬在森林中的一小堆石头和泥土下面，那儿是著名的莫希干部落世代相传的狩猎场。

回到新阿姆斯特丹后，我还得到过一两次伯纳多的消息。当得知我被迫返回家乡时，他捎来一件皮衣给我儿子，并“致以伯纳多叔叔的爱”，还有一个小银盒，送给让·路易。这个小银盒“大小刚好能一次装进一个想法——一个非常亲密的、找到了完美的幸福的朋友的想法”。但他从未给我写过书信，只偶尔捎些口信，说他一切都好，他新得的女儿是个长得与他儿子几乎一样漂亮的小家伙。

而这就是一切了。他觉得旧的和新的不可能理想地融合在一起。他的新生活对他来说意味着一切。他让原有的生活从他的记忆中完全消失。

许多年后，那是1662年的秋天，有位西印度公司的船长前来拜访我。他指挥着一艘叫“德利·伯格”的船，几天前进港停泊。他告诉我，他上次到阿姆斯特丹时，总督把他召去，给了他一封信。总督大人解释道：“信送到我这儿来了。它是给一位叫扬·房龙的人的，他是阿姆斯特丹的一名外科医生，40年代曾在这儿待过。我不知道他是否还活着，但你回去以后很容易弄清楚。把信交给他，并代我致意。”

这是张桦树皮，印第安人聪明地把它派上了许许多多的用场。上面用红色画着一个男人的像，他躺在树边的一张似乎是睡椅的东西上面。背景中有一个女人和五个挺滑稽的小人儿，看起来是孩子们。笔迹是颤抖的手留下的，已变得几乎不可辨认。

我带着它到伦勃朗那儿去了。和众多近视的人们一样,他很善于阅读细小的字体。我们共同把它推敲了出来。

“我的大限将临,”上面写道,“但我很愿意离去。我过上了美好的生活。我脱逃了命运的摆布。因为我毕竟曾是幸福的。”

这是伯纳多的墓志铭。

并不太符合门多萨家族的传统。

但他们永远不会知道。

所以,那又有什么关系呢?